

关于调整临床医学专业教学计划的通知

教育处（2021）教字 7 号

各有关教学单位、临床医学专业全体学生：

根据医学部顶层设计和近期来自师生的反馈信息，医学部教育处组织有关学院、临床学系进行论证，形成调整临床医学专业教学计划的建议方案，并经过临床医学专业教学委员会审议，对教学计划进行了修订，涉及内容如下：

一、调整临床八年制课程体系，实施整合课程教学

医学部已于 2019 年启动“新时代”教学改革的顶层设计，通过反复调研、总结与充分研讨，结合医学部教学资源现状，确定了整合课程的整体框架。

具体课程调整为，将 14 门基础医学课程进行重组整合，保留各学科总论与局解等内容，形成人体形态与功能调节、医学分子细胞遗传基础、病原生物与医学免疫基础等 3 门整合课程。将以上课程的各论内容与临床学科内容进行梳理，形成围绕诊断学以及 12 个临床系统的器官系统整合课程。并结合医学人文、科研训练的学科特点和跨学期培养的需求，将相关内容进行螺旋整合，配合以上整合课程在不同学期逐渐呈现，内容深度和难度不断加深。

相关课程信息见下表。

2018 级临床八年制有关课程				
课程名称	学分	学时	学年	学期
系统解剖学	3	88	二	1
组织学与胚胎学	3	80	二	1
生理学	3.5	76	二	1
生物化学	3	58	二	1
神经生物学	1	18	二	1
医学免疫学	2.5	55	二	2
医学微生物学	2	45	二	2
药理学	2.5	52	二	2
病理学	4	96	二	2
细胞生物学	2	40	三	1
医学遗传学	2	36	三	1
病理生理学	2	44	三	1
医学寄生虫学	1.5	38	三	2
局部解剖学	2	78	三	2
创新性思维训练课程 I	1	38	一、二、三	1、2
创新性思维训练课程 II	4	72	三	1
创新性思维训练课程 III	2	36	三	2
创新性综合实验	1.5	48	二、三	1、2
体检诊断学	4.5	120	四	1
实验诊断学	2	54	四	1
医学影像学	2	54	四	1
外科总论	2.5	63	四	1
内科学	8	234	四	2
外科学	8	234	四	2
妇产科学	4	110	四	2
儿科学	4	110	四	2
神经病学	2	54	四	2
精神病学	2.5	60	四	3
总学分、学时	82	2091	28 门	

2019 级临床八年制有关课程 (计划)				
课程名称	学分	学时	学年	学期
人体的形态与功能调节	8	196	二、三	1
医学分子细胞遗传基础	6	124	二	1
病原生物与医学免疫基础	6	130	三	1、2
创新性综合实验	1	24	二、三	1、2
临床诊断学基础	3	83	二、三	1
肌骨系统	3	72	二	1
神经系统	4	96	二	2
血液系统	3	71	二	2
心血管系统	6.5	144	二	2
生殖系统	4	96	三	1
消化系统	6.5	172	三	1
内分泌和代谢系统	2.5	72	三	2
泌尿系统	3.5	95	三	2
风湿病学	4.5	96	三	2
呼吸系统	4	107	三	2
儿童健康与疾病	2.5	72	四	1
精神病学	3.5	88	四	1
学分、学时	71.5	1738	17 门	

整合课程于 2019 级临床医学专业八年制学生实施。整合课程的学时、学分将根据课程具体情况适时调整优化。

二、临床中小科阶段增设“麻醉学”课程

近期由麻醉学学系牵头，经过多次论证，申请在临床医学专业本科阶段设置独立课程，具体调整如下：

1. 拟开设“麻醉学”课程，开设时间预计在完成临床系统课教学之后，归属临床中小科阶段。课程学时为理论 10 学时，见习 30 学时，计 1.5 学分。教学大纲另附。

2. 调整后的麻醉学教学，依授课顺序依次为：桥梁课阶段安排 4 学时理论课，隶属于“外科总论”；中小科阶段增设“麻醉学”课程，独立设置；实习阶段可安排麻醉实习，隶属于“外科学实习”，学系建议轮转时间为 2 周。

3. “麻醉学”课程于临床医学专业八年制 2018 级开始实施，于临床医学专业五、六年制 2019 级开始实施。

三、暂停组织八年制“自选学习项目”

“自选学习项目”是临床八年制二级学科阶段必修课，时间在每年的 7-9 月，由学校集中与多个境外大学组织了出访项目，安排学生选择交流。但自去年以来，受新冠疫情等影响，线下国际交流暂时中

断，项目无法开展。鉴于目前实际，暂停自选学习项目的组织管理工作，未来视疫情防控情况适时恢复。

拟于 2016 级（2021 年实施）起，在学生培养方案中取消本课程学分要求，安排八年制学生在进入二级学科阶段后，直接进行临床轮转或科研训练。

以上方案各项具体教学安排将通过阶段教学计划、教学任务书、课表等形式体现，请各相关单位执行。

